

海南省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名称：财务内审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HNZT22-015

采购人：澄迈县会计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二年五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30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财务内审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2年5月18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HNZT22-015
- 2、项目名称: 财务内审服务项目
- 3、预算金额: ¥250万元
- 4、最高限价: ¥250万元,本项目分A、B、C、D四个包,每个包最高限价均为: 62.5万元
- 5、采购需求: 详见《用户需求》
- 6、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全部审计工作。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1个月或1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
 -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和2021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费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 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
 -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

3.6、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8、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0（1）具有有效的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未被列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2021年注册会计师行业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的公告》附件2：53家“有照无证”的会计师事务所名单中“无证经营”、“超过整改期限”、“已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自拟）；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会计师专业技术资质（提供资格证、执业证等证书或证明，工作单位或执业场所信息应为所参与响应的供应商，复印件加盖公章），且未被列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2021年注册会计师行业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的公告》附件1：115名存在“挂名执业”问题的注册会计师名单（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2年5月7日至2022年5月13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方式：网上下载

4、售价：0.00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5-18 10: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海南招协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
开标6

五、开启

时间：2022-5-18 10: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海南招协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

开标 6

六、公告期限

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须在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并登陆获取电子版磋商文件；

2、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3、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澄迈县会计管理中心

地 址：澄迈县

联系方式：0898-6762528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中盐大厦 25 楼 A3 房

联系方式：0898-6856703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 话：0898-6856703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人民币 250万元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3000.00元/包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支付地址为： 账户名称：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贸支行 账号：4605 0100 3636 0000 0389
4	踏勘现场	不组织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澄迈县会计管理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实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其职责如下：

2.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4 派磋商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2.3.7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4 合格的供应商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4.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质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系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合格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3.2 “服务”系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卖方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与升级、培训、验收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

4、投标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如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日前未对采购代理提出书面质疑，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代理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组成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日前（逾期不受理）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8.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10.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0.3 资格的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下统称磋商申请人代表）递交，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港澳台通行证、护照，下同）的原件，和授权书原件（装订在响应文件内也可），以证明授权代表的身份和被授权范围，并由采购人验证确认。

10.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如果有，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日期递交响应文件后视为响应采购文件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澄清、修改的全部内容，如因供应商的原因未能实质性响应则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响应文件编制

11.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11.3 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4 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并盖章，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如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后方可有效。

12、投标有效期和采购预算

12.1 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天。

12.2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250 万元。本项目分 A、B、C、D 四个包，每个包采购预算均为：62.5 万元。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视为无效报价。

12.3 供应商应按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价。

12.4 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如超过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成交供应商。

13、备选方案

本次竞争性磋商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响应文件无效。

14、磋商保证金

14.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3000.00 元/包。

14.2 投标保证金应在截止日期和截止时间前划入或存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如供应商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视为无效投标并不接收响应文件。

14.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4.3.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3.2 落选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5、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固定装订（注：胶装）；PDF 电子版一份（电子版文件载体为优盘，需与响应文件纸质版盖章正本一致）。

15.2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逐页签署和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及骑缝章，响应文件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并加盖骑缝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密封在专用袋（箱）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

致：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财务内审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NZT22-015

注明：“请勿在开启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6.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其响应文件。

17、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7.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

18、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8.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8.3 开标时，供应商授权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供应商名称、合同履行期限及每份响应文件中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8.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8.5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六）磋商、评审及成交

19、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0、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20.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0.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20.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0.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5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0.6 资格审查：评审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如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评审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

20.6.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4）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5）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6）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0.6.2 判断响应文件有效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0.6.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0.7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与各家供应商进行单独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供应商可选择是否提交最终报价，不提交最终报价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20.8 量化评审

20.8.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0.8.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20.8.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价格分满分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0.8.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项	价格项
权重	90%	10%

20.9 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1、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后续工作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1.2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1.4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活动结束后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机构按国家有关规定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23. 其它

23.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3.2 关于政策性加分

23.2.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小微企业予以价格评分适当优惠，其参与评分的投标报价取值按投标报价的 94% 计算（即按投标报价扣除 6% 后计算）。**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3.2.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第六条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

明文件，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3.2.3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第六条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表1）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财务内审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NZT22-015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2	供应商3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5	响应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7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注：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附表 2) 评分细则表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商务部分 (35 分)	项目经验	根据供应商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相关类似项目合同进行评审（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经验得 3 分，最高得 15 分。	15
	拟派团队 人员情况	项目负责人： 具有高级会计师职称的，得 5 分；具有中级会计师职称的，得 3 分；其他不得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2022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在本单位购买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项目团队其他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 每配备 1 名初级经济类职称的，得 1 分，每配备 1 名中级及以上经济类职称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2022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在本单位购买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架构合理，分工明确，经验丰富，专业技术水平高的，得 7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架构较合理，分工较明确，经验较丰富，专业技术水平较高的，得 4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架构不合理，分工不明确，经验较差，专业技术水平较差的，得 2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7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项目理解及重难点分析	<p>针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准确，对项目的行业特点、关键点、重点、难点分析到位的，得 8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较准确，对项目的行业特点、关键点、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到位的，得 5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不准确，对项目的行业特点、关键点、重点、难点分析不到位的，得 2 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8
技术部分 (55 分)	整体工作思路及服务方案	<p>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工作思路条理清晰，整体服务方案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强的，得 12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工作思路条理较清晰，整体服务方案内容较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强的，得 9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工作思路条理一般，整体服务方案内容一般，针对性及可行性一般的，得 6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工作思路条理较差，整体服务方案内容较差，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的，得 3 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12
	工作进度控制措施	<p>针对本项目的工作进度计划安排详细合理，保障措施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强的，得 9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工作进度计划安排较合理，保障措施内容较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强的，得 6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工作进度计划安排不合理，保障措施内容不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的，得 3 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9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质量保证措施	<p>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强的，得 6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内容较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强的，得 4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内容不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的，得 2 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风险控制措施	<p>针对本项目的风险控制措施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强的，得 6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风险控制措施内容较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强的，得 4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风险控制措施内容不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的，得 2 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保密措施	<p>针对本项目的保密措施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强的，得 6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保密措施内容较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强的，得 4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保密措施内容不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6
	合理化建议	<p>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强的，得 4 分；</p> <p>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较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强的，得 2 分；</p> <p>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不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4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应急预案	<p>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强的，得 4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内容较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强的，得 2 分；</p> <p>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内容不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4
<p>报价部分 (10 分)</p>	<p>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供应商报价）× 价格权值 × 100。</p>		10
合计			100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财务内审服务项目

二、项目概述

（一）项目执行目的

通过开展账务清理工作，厘清历史遗留问题，确保政府预算会计准则得到有效实施，夯实政府综合财务报告、部门决算报告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的核算基础，准确进行会计核算，清晰反映经济活动事项，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完善国有资产管理。

（二）项目执行范围

澄迈县会计管理中心集中核算的 52 个预算单位基准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往来账、在建工程、累计盈余、累计结转结余、银行存款、固定资产清查等清理以及财务核算规范等情况。

三、项目详细要求

（一）项目执行的组织形式和方法

本项目执行通过本次招标活动选择有资质的 4 家会计师事务所实施。主要采取现地审计和报送审计相结合的方式，审查原始凭证、记账凭证、账簿、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文件资料，审阅单位合同、协议、会议记录或纪要，函证相关往来单位，测算相关数据，分析有关情况。

（二）审计重点和审计内容

澄迈县会计管理中心集中核算的 52 个预算单位，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围绕各预算单位执行的会计准则（制度）清理，主要服

务内容如下：

1. 往来账清理，对单位账面往来账清理，并根据清理结果，作出建议意见。

2. 账面累计盈余、在建工程等科目余额为负数清理，查清原因，并根据清理结果，作出建议意见。

3. 清理在建工程项目，厘清在建工程各项目资金的来源及结余情况，确定在建工程成本金额，列明明细，并根据清理结果，确定转固金额及核销金额，提出账务处理建议意见。

4. 各类银行存款或累计结转结余清理，厘清各类银行存款真实余额和资金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并进行账务处理，使账面真实反映各类银行存款及累计结转结余，并根据清理结果，作出建议意见。

5. 账务不平、不规范和错误清理，查清原因，并根据清理结果，作出建议意见。

6. 固定资产清查。对基准日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是否存在固定资产账实不符的情况，是否存在盘盈、盘亏，查清原因，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7. 清理过程中，涉及账务处理，提出账务调整的建议，指导单位进行账务处理。

（三）审计时间安排

1、前期准备阶段

根据本项目招标结果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拟制账务清理方案并下发通知，召开审计进点动员大会。

2、现场审计阶段

各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任务分工各自展开审计，澄迈县会计管理中心派员抽查审计小组开展工作和被审单位配合情况。6月召开审中分析会，听取各会计师事务所汇报审计进度和工作难点，进一步统一工作重点和审计标准。

3、征求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阶段

征求被审单位意见，修改后出具审计报告。

4、整改落实阶段

被审单位对照审计意见逐条抓好整改，上报审计整改结果。

（四）审计分组安排

2022 年实施财务内审工作的单位情况

标段	序号	核查对象	核查服务内容	备注
A 包	1	老城经济开发区委员会	1.账面累计盈余清查； 2.在建工程清理； 3.往来账清理； 4.各类银行存款和累计结转结余清理。	
	2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往来账清理；2.在建工程清理；3.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3	融媒体中心	1.往来账清理；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4	福山风情镇管委会	1.往来账清理；2.在建工程清理；	

		3.账务不规范清理。	
5	澄迈县民政局	1.往来账清理；2.在建工程清理； 3.累计结转结余清理。	
6	澄迈县就业局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 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7	澄迈县口岸办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 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8	澄迈县地震信息中心	1.往来账清理；2.在建工程清理；3.固定资产清查并 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 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9	澄迈工商业联合会	1.往来账清理；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 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0	老城镇人民政府	1.账面累计盈余和结转结余清查；2.在建工程清理； 3.往来账清理；4.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 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1	澄迈县乡村振兴服务中 心	1.在建工程清理；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 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 证。	
12	澄迈县扶贫服务中心	1.往来账清理；2.累计结转结余清理；3.固定资产清	

			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3	澄迈县热作局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4	澄迈县畜牧兽医局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B包	1	澄迈县公安局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各类银行存款和累计结转结余清理; 4.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2	海南(澄迈)金马现代物流中心管理委员会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3	中共澄迈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4	澄迈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5	澄迈县计划生育协会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6	澄迈县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7	澄迈县爱国卫生运动服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	

		务中心	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8	澄迈县财政局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9	澄迈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局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0	澄迈县住房保障与房产管理局	1.各类银行存款和累计结转结余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往来账清理; 4.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1	澄迈县金江镇人民政府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累计结转结余清理; 4.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2	澄迈县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C包	1	澄迈县教育局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各类银行存款和累计结转结余清理; 4.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2	澄迈中学	1.累计结转结余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往来账清理; 4.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3	第二小学	往来账清理。	

	4	宣传部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5	接待办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6	澄迈县旅文局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7	海南澄迈思源高级中学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8	海南澄迈思源实验学校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9	澄迈县教师研训中心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0	山口中心幼儿园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1	金江大拉幼儿园	往来账清理。	
	12	江南小学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D包	1	澄迈县水务局	1.往来账清理; 2.累计结转结余清理; 3.在建工程清理。	
	2	澄迈县林业局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累计结余结转清理。	

3	澄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各类银行存款和累计结转结余清理; 4.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4	澄迈县妇幼保健院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5	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6	澄迈县科协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7	澄迈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账务不规范清理; 4.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8	澄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9	澄迈县残疾人联合会	1.往来账清理; 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0	澄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11	澄迈县土地储备整理中心	1.往来账清理; 2.在建工程清理; 3.账务不规范清理; 4.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

			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2	澄迈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往来账清理；2.累计结转结余清理；3.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3	澄迈县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1.往来账清理；2.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14	澄迈县农业农村局		1.往来账清理；2.在建工程清理；3.累计结转结余清理；4.固定资产清查并对盘盈、盘亏资产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办法出具经济鉴证。	

四、相关要求

(一)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完成全部审计工作。

(二) 本项目分为 A 包、B 包、C 包、D 包，投标人可以参与全部包次的投标，但每个投标人只能中其中一个包号，每个包的中标人不得重复。若投标人参与两个包号或以上的投标，且同时中标两个包号或以上的需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承诺(详见投标人内容及格式)，确定优先选择中标包号并愿意放弃所中的另一个或多个包号，未作出承诺则按照包号顺序确定中标包号，其余中标包号顺延给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项目编号: ）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详见附件清单)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单价(元)	数量	合计(元)	备注
1						
2						
合同总额		(小写): ¥ 元				
		(大写): 元整				

二、付款方式

中标后跟采购人协商。

三、违约赔偿

1. 除本项第3条款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一个工作日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或提供产品及服务不满足项目需求,按合同金额的___%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___%。
2. 除本项第3条款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或者乙方不履行项目建设义务,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项目款并按合同金额的___%赔偿甲方,同时甲方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处理。
3.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四、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可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

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2.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 3.中标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四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采购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地 址：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中盐大厦 25 楼 A3 房

经办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包号:

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1.1 投标函

1.2 开标一览表

1.3 分项报价明细表

1.4 法人授权书原件、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二、其他资料

2.1 技术商务标偏离表

2.2 资格审查材料

2.3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2.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用于参与评审其他相关资料

1.1 投标函

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你们（招标编号： HNZT22-015，包号： _____）采购文件（包括更正、澄清公告等，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

（1）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我们接受采购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们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2 条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____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响应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

（5）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价最低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6）如果我们中标，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磋商文件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公章）

地 址：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财务内审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NZT22-015

包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财务内审服 务项目	总价大写： 总价小写：		

注：1. 投标报价应包含涉及本项目的费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3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财务内审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HNZT22-015

包号：

单位：元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功能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注：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亲笔签名）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海南紫藤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的（招标编号：HNZT22-015，项目名称：财务内审服务项目，包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并负责一切响应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有效期限：与采购文件（采购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公司名称：_____（盖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生效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2 资格审查材料

2.3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用于参与评审其他相关资料